

杏花村文旅小镇景区配套路网工程-杏河东路、涌泉路、仙子路建设工程项目设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T14118220220826016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吕梁市 汾阳市

一、招标条件

杏花村文旅小镇景区配套路网工程-杏河东路、涌泉路、仙子路建设工程项目, 已由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杏开审发[2022]3号文件批准。资金来源为汾阳市财政配套解决, 招标人为汾阳市杏花村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设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项目区占地面积73707m²(折合110.56亩), 包含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附属工程(包括照明、交通、绿化)、其它工程(公交站台、电力、电信、给水工程、供热工程等)。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001 第 1 标段, 标段(包)内容: 该项目共涉及三条路。主要内容为: 杏河东路为南北向城市次干路, 设计起点武寨路, 设计终点芦家街, 道路全长1893.357米; 涌泉路为东西向城市次干路, 设计起点杏河东路, 设计终点杏花村路, 道路全长1479.316米; 仙子路为城市支路, 设计起点涌泉路, 设计终点杏花村路, 道路全长795.224米。

标段(包)范围: 本项目的设计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服务。

项目总投资: 12047.69万元;

资金来源: 汾阳市财政配套解决;

建设地址: 汾阳市杏花村镇东堡村、西堡村、冯郝沟村、安上村。

设计服务周期: 30日历天。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有效的营业执照,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对本项目 提出投标申请, 否则投标无效;

3.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 年 9 月 5 日 16 时 30 分至 2022 年 9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负责人CA 证书）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9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2 年 9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一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为贯彻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

7.3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汾阳市杏花村镇人民政府

地 址：汾阳市杏花村镇

联 系 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330358959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盛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晋中市榆次区西站路77号

联 系 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0354-2469066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玉珍（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山西盛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